

# 美育、艺术教育的观念：历史与当代

The concept of aesthetic education and art education:  
History and contemporary

编著：郭新刚

(版权：国际弧学研究会暨弧论坛)

## 【摘要】

自然美，无所不在，如同时空与我们影移形随，它是人类关于美的先验性模板。艺术美，千姿百态，如同水和空气对生命那样重要，它是人类崇拜自然之美的经验性感受。自然美对艺术美的规定性，以及艺术美之间的相互转化，是一切审美理论的根本性基础。因为，艺术美隐含了人类理性对自然美最高形式的本能感悟。美育、艺术教育的唯一目的就是引导人们如何体验自然美的丰富内涵并经由多样化的艺术方式再现它。

关键词：审美，审美形式，审美机制，审美实践

## 【Abstract】

The natural beauty is ubiquitous, such as the simultaneous movement of time-space and our shadows. It is a transcendental template of human beings on their beauties. The beauty of art is so varied that it is as important as water and air to life. It is the empirical experience of humans admiring the beauty of nature. The stipulation of natural beauty on artistic beauties and the mutual

transformation between artistic beauties are the fundamental foundation of all aesthetic theories. Because art beauties has been implied the highest form of perception of the natural beauty by human reason. The sole purpose of aesthetic education and art education is to guide people how to experience the rich connotation of natural beauties and reproduce it through various artistic methods.

**Key words:** Aesthetic, Aesthetic form, Aesthetic mechanism, Aesthetic practices

## 导言:

任何有目的的实践活动都是基于其观念原则的，而任何观念的核心，则是基于其元概念的本义解。理性人类关于自在的本义赋义及形式抽象不同，由此而来的认识感受也不尽相同。例如太阳图腾和阴阳五行。换言之，观念的偏误，势必导致相应实践效应的低劣。没有不植根于文化土壤的美学。换言之，任何美学首先是源自于本土定域的特理论，其次才有可能被拓展成广域性理论。鉴于此，尤其是当今我国新的历史时期，批判性借鉴西方美学，致力于继承、发展和创立本土美学理论，方为学界的当务之急。

## 一、美的形式及本质

描述这个物质世界的形式表征是一个其内各项统一、其外绝对同一的宇宙球体也即全同性，也是自然美的最高形式表征。简明地讲：自然美是弧性的。通俗地讲：美是频率。

譬如：音乐、语言（声频类），绘画、文字（光频类）等等。几乎一切能被利用并转化成艺术美效应的物理存在，都可以简并为频率形式。

自然世界的全同性是美的最高形式定义。这种美是绝对的、唯一的、质朴和简约的。例如物质与能的界定。

自然世界的统一性是美的最广泛的形式表达。这种美是相对的、多维的、多样和复杂的。比如人类及其文化的复杂性和物质形态的丰富多样性。

美不是理性内在的属性。精神层面中的“美”其实是一种关于外在自然美的本能性感应。这些林林种种的精神感应经过整合梳理而上升到理性层面时，形成了所谓的美学理论。也即美不可以推知，但可以感知。美似乎看上去是自明的，似乎是可以被人们依据各自感受所自定义的。事实上，在关于美的一切感受之下，美是因人类原在性缺憾所引发的对自然完善性需求的一种呈现在精神层面的本性补偿。例如任何单一人和物都不可能完美，但整个人类和所有物质的总和就一定趋于完美。因此，美是外部的，自在的，天然的，原始的和本一的，是宇宙存在的本真形式。

美的本质是任意系统在其整体形式方面的一致性。相对于物质存在，美的形式定义是弧性的。

美无法用任何具体的事物加以定义。因为所有的事物都是偏态的。譬如：任何具体的个人都不能呈现出作为人的完美性，如果将世界上所有的具体人集合“叠加”起来，就会极大程度地趋近人的天然完美性。用数学语言描述的话，就是任何具体事物相对于其系统而言都是离散的，当对系统的这种离散状态进行描述时，常见的方式是正态分布。换言之，在物质世界里，美的完备性不可能是具体的、实在的，而只能是抽象的、虚拟的。

## 1、自然美与美学

美学是人类精神的产物。所谓“自由”是以天然规定性为基础的相对于自然美的离散性。也即“自由”是以天然规定性为前置条件的。这种离散既决定了人类肉体方面的缺陷，也决定了人类追求自然美的精神趋同。而艺术美所集中表达的正是社群意义上的这种对自然美的精神向往与行为趋同。因此，没有自然美就没有艺术美。

美的本质是人类于自然意义上的不完备性。自然的和谐一致性是美的最丰满内涵。现实世界中，事物相对于自然和谐一致性而言，都是不完备的，也因此，美的认识意义，其实是一种对所有现实不完备性的相对补缺的绝对集合。人类精神中，关于自然的这种绝对集合，通常被称之为——自然美。

现实生活中，人们关于自然美常常另有含义，即人工之美与自然美之间的相似度。也可以被称之为艺术逼真。换言之，自然美是艺术美的感知模板。自然美在认识意义上，是由先天的自然美和后天的自然美的两层概念化。实际生活中，人们所谈及的自然美，通常指的是后天的自然美。

艺术美是人类努力透过理性去发掘自然美的过程。这同时揭示出人类理性关于自然美在认识方面的落后与欠缺。长期以来，自然美未能上升成美学的主题，一方面是美学在哲学意义上的肤浅，另一方面，人们尚未发现自然美的自在形式。

## 2、美的社会意义

美不是财富，美是天然本在形而上的生存原欲。对这种美的运用或者可以转化为财富。

美也不是文化，美是天然本在形而下的无形精灵。既无所不在又无

迹可寻。

美更不是艺术作品，美是对天然原在形式缺陷的代偿冲动。或者说，艺术作品是对这种代偿冲动的记述和描绘。

人的本质因由先天的不完善，故而求美乃本性之一。我们可以极大程度的趋近美的天然形态，但无可触及。换言之，人类源出于完美自然，但体现这种内在完美性状的却是其位于自然实在性层面中所特定的、原质的天然破缺。所谓的“金无足赤，人无完人”就是这个道理。

## 二、审美机制

审美是生物的本能。生命是一个从自然来又回到自然的过程。相较于自然的完美性，生命的过程是虽不完美但又不断趋于完美的过程。人作为生物的审美本能来源于人的不完美对完美的天然趋向。这种趋向过程即是审美。

求美作为一种本能驱动，无需高深理论均可直觉体悟。是故爱美之心人人有之。因此审美机制是基于并超越个体残缺性关于自然全同形式表征的理性抽象。

### 1、美的形式多样性与内在一致性

美的感悟呈现个体多样性和群体一致性。

趋美之心无矛盾，分歧在于个体间。譬如美的相对性（对于甲是美，对于乙则丑）。简言之，不存在个体审美的实在性普遍定义。美的广泛而质朴的定义一定是任意群体文化基础上单一的天然形式美。这种美学也就是群族的个性集约化的美。故而，每个民族都有其美的形式崇拜，例如图腾和禁忌。

## 2、美的社会价值及其价值成本

天然美好的事物原本是无价的，而人工创作的美好事物，原本也是如此。

美好的事物（天然的或人工的）之所以价值化，除了因之个体性、稀缺性而构成了美的价值前提之外，人类时代的经济模式也起着深刻的条件性作用。

共享经济条件下，美不是以其构成成本为核心价值标定的，美更像是一种集体能力的象征性标识，美的基本价值体现方式是集体化共享与占有。而在交换经济条件下，美才转变成为以私有化独享与占有的价值方式。

无论是集体共享，抑或私人独占，美的价值成本无非是两个要素：

- 1) 时间性成本
- 2) 空间性成本

简单地说就是美的实践过程的综合性成本。尽管如此，美在价值成本化时，因社会经济模式的不同，其要素成本的价值评估原则和审美方式则是差异巨大的。

## 三、审美实践

审美观念决定着审美实践。美的形式和审美观念构成了一切美学实践的原则性基础。美学实践的最终目的是通过对自然美的形式学研究与发掘，进而提供社会性残缺条件下可群体化的精神补（代）偿。因应个体残缺的现实多样性的审美需求亦呈多样化。

### 1、个体实践：

通过发现自我的不足与完美之间的差别并呈现这种缺憾，进而引导人趋于完美。例如教育的功能和使命。

### 2、社会实践：

通过发现群体文化形态下的系统偏差与完美之间的矛盾，揭示存在的困惑并提供社会进步参考，进而引导人们的社会生活趋于完美。例如环境美学及文化批判。

相较于自然存在，人类具有先天的不完美性和对于完美的趋同性。这个自身的局限性和不完美性，并不妨碍他对于完美的发现和趋同。因为它来自完美自然。可以通过自身的缺陷性感悟，发现自然的完美。美的动机是对缺憾的理性，因此，缺憾本身或发现缺憾是美或审美，而不会导致人类群体性自卑。（例如艺术作品中对落叶的描述即是对缺憾的审美）。

无论就个体还是群体来讲，发现和揭示缺憾与完美的距离都不是为了要否定和摈弃。恰恰是要承认并欣赏这种悲剧美的独特性：虽然我们不够完美，但我们是完美的一环，是自然世界的独特性。对这个独特性的哲学评判与审美思考，推动了人类的进步和社会的健全。

### 3、审美实践的多样化：

任一群体和个体对应完美自然的角度维度不同，决定了个体对美的认识和发现的多样化，多层次多方式。

审美实践不能靠个体体验来摸索。因为美是自然自在的，非人为的（虽然可以有人性美，但美本身是超越人性的）任何个体都是缺陷的，因此任何个体的审美体验都不具有普适性。专业的学者和专家，虽然超

越了个体体验的局限性，但仍然是以个体体验为基础的同类体验的扩展总结或归纳进而形成的自我的美学主张。

#### 4、审美实践之审美表达（方式）

- 1) 空间性、时间性、综合型。
- 2) 其中形象艺术是空间性裁取；
- 3) 音乐是时间性表达；
- 4) 戏剧、电影属综合性表达；
- 5) 语言、文字是通过声音和符号形象的时空综合信息（事情、事件）表达。

### 四、艺术美与艺术家

任何具备广泛感染力的艺术作品，其基础是受众的内心回应。缺乏广泛回应的艺术不能被否认是艺术。艺术思想的成就一旦转化为作品，就必然附带了时代文化的价值意义。这种价值实现，有些是当下的，有些则是滞后的。也即所谓经得住时间考验的作品。经得住时间考验的是什么意思呢？并非是简单意义上的放一放就值钱了。通常而言，艺术家靠技法“吃饭”，靠思想“留名”。

一切用于体现艺术思想的手段都是艺术工具。也因此有了“家”和“匠”之分。譬如绘画，“匠”卖弄的是线条和色彩，而“家”宣导的是理解与情愫。再如音乐，演奏家玩耍的是技法和效果，而音乐家把弄的则是感悟与情志。把艺术工具的娴熟应用作为“家底”的只能称之为匠心卓卓，虽然也是一种创作活动，但此类创作是基于个性基础条件下对主题作品的再解读，而非根本意义上的创作。

艺术的灵魂是什么？是作品中反复强调和再现的主旋律吗？肯定不是。艺术的灵魂是共享。可以通过解析这种特定共享的自然基础以及精神本质来理解艺术实践的审美意义。某种意义上而言，音乐和绘画都是“补残”的艺术。也就是说，他们各自无论于其自然本质层面或形式层面都是先天性破缺的。而且，二者的破缺也是互补的。音乐和美术看上去更像是同源异体的孪生关系。

绘画是再现瞬时空间性的艺术范式，而音乐则是再现空间连续性的艺术范式。两者都从不同的侧面表达了人类的时空经历或体验。也就是生命的存续过程及其经验。如同建筑艺术是绘画的延伸，器乐是声乐的延伸那样。

绘画的基础是事物的空间特性，是以事物的“某时某刻”的空间状态为艺术刻画基元，以静映动。通过空间形式（场景）反射出主题所对应及关联的时间故事。音乐呢？是以事物的时间特性为基础，通过事物在时间上的连绵状态为艺术刻画基元，以动映静。通过特定时间段（旋律）反映出主题所对应及关联的空间故事。如果说绘画艺术是时空的“截点”泛化的话，那么音乐艺术就是时空的“连续”脉动。

物理学上看，绘画的点线面、色彩等要素，不过是物质质在感的具象化重组。音乐的旋律、节拍等要素，不过是物质波律感的特频化重组。简单地讲，绘画是“粒子”的艺术，音乐是“波动”的艺术。

如此也就解释了为什么音乐和绘画的“通灵”性。因为人类是以物质方式而存续的，必然无可逃脱地接受物质律的支配。无论人类的心灵主观或精神存在当下看来是多么的黑匣子，也仍旧被宇宙客观所框定并遵循其规律。以“声色”之术，通过知觉途径，作用于物质人类的意觉层面，这样的非语言、非逻辑方式，或许较之语言的，逻辑的方式更具备直接的、原始的、广义的激发和传递功效。事实也正是如此，音乐和绘画的

美学感不是比科学的美学感更容易被广众所接受和传咏吗？无论其是欢乐或忧伤、圣洁或阴暗、伟大或低俗、甚至重生或毁灭。

这里把音乐和绘画与科学并重看待。如果一定要严格地有所区分的话，音乐和绘画之美或许更偏重于意念的、情绪的、非理性和/或逻辑强迫的、无意识层面的感同化作用方式，而科学则与其相反。无论科学还是音乐和绘画，都是基于人与人并借由物质方式相互作用的物理过程。两者的最高境界都是努力开启人类的灵智之光，以期丰富和美化生活。如果说科学是人类行为短板的延伸，能否说音乐和绘画是人类精神短板的延伸呢？换言之，科学如果是人类行为能动的源泉，那么音乐和绘画就应该是人类精神能动的食粮。

### 1、艺术与艺术修养

艺术修养不单纯的是相对的知识或技能的占有，更深刻的内秉要求是艺术家对生活或先天的自然美的理解。说穿了，伟大的艺术家追求的是情操、容纳和理解。这本质上是反个性化的，是对自我本性的逆反和抵抗。可惜的是，当代艺术家缺乏的恰恰是对自我审美的“背叛”，而更经常是反其道而行之，把个性化上升为一种“创造”、“独立”，实质上却是个性标榜，甚至自我夸张。

任何严肃而有成就的艺术家，从来都是从“忘我”的角度来审视生活、审视苦难与缺憾的。这也是一种美，一种忘却了自我对美的狭隘追求之后的扩散放大的美。尽管这样的美本质上依旧是个性的，但它至少已经升华成为了一种具备了悲悯、同情和共情的群体化的广泛美。这也是艺术实践成效与否的理性基础。

美的精神背后，包含着眼泪和无奈。审美的原则本身就是精神性疾苦对解脱的寄托。伟大艺术家的心境，必须不是自我属性的。

指标化的看，艺术家内心的痛苦指数与其成就成正比。

形象化地看，历史上任何伟大的艺术家，不仅仅是技法的伟大实践者，更是一个人间普遍的苦痛所集结而生的结晶。失败艺术家的失败的原因通常并非其手法或技巧，而多是其情感、灵魂或自私——简言之：情怀。

计量性的看，就是你有多大的艺术情怀，就会获得正比性的艺术共鸣。

实践中，艺术家的激情一旦指向功名和利益，无论是怎样的天分，都终将会失落于交易而丧失其优雅独具的艺术才质。

任何有贡献的艺术家，都是民间悲悯的祭品。他们以牺牲个人对美的满足性追求而致力于将其感受和获得的美感传递给民众。因此一个不尊重艺术的社会，一定是一个充斥了铜臭的低阶社会。另一方面，一个流窜着靠钻营取胜的艺术家的社会，也必将是麻木和痛苦压抑在内心生成而苦闷的群团社会。由于美学是植根于自然美基础之上的理性实践。因此，任何美学理想的产生，都不可能脱离其本土人文。

整体人类意义上而言，源出于各个本土文化的美学及其实践之间的比拼，除去其艺术技巧性，认识本质上拼的是人类灵性，拼的是关于自然之美的理性能力与崇拜，拼的是各自文化的优劣与生存力。社会学意义上，拼的是尊严、拼的是博爱和信仰！人与自然共享其美，这是人类尚美的共同天性。

然而，不同的地理地域，不同的人种组合，不同的历史变迁，不同的文字语言等，都将左右和影响各自审美图腾。

## 2、美的动机——美育

鉴于美的动机是对自身缺憾的理性，对广义美的理解的深刻性，将导致更高级别的艺术创造。群体意义上，个体的自卑是常态，是通过美育来矫正的。

错误的美学理论将导致群体的审美障碍。例如将审美定义为对美的追求，而不是对美的鉴赏和理解。审美的本质是能够面对自身的缺憾的心理补偿。这种补偿的现实意义，如果不能够理解自然的完美性是人类不能够达到的，这样的审美追求就是一种伤害。

自然是无数个缺憾构成的完美。而缺憾本身是构成完美的环节和片段。面对缺憾，把缺憾变成完美，这是人类审美活动可以达成的自豪和骄傲。

新时期美育的主题，应该是通过发现和正视人类自身的缺憾，进而敬畏、亲近并努力理解自然之完美。

概而言之，美学的实质是对现实残缺的批判。

## **五、结论与展望**

纵观人类文化体系，其复杂中包含着趋同，其独特中包含着普适，其保守中包含着接纳，其开放中也包含着坚守。任何本土美的背后，都折射着自然之美。这就是美无疆界的自然成因。

社会生活中对外邦艺术的普遍尚美，表征着该本土人文广义化的谦卑和自省。它是一种被动性追求精神的集体无意识活动。但同时也是本邦艺术的衰落化征兆——本土美学在理性层面庸俗化的指征。更深刻地说，是本邦自信心的丧失。

就美学原理而论，那些因由人类先天不完备性所传导的、原始的、

本能的、正性的和积极的精神作用，最终集结为各自美学构架的基本动力——本土自信，在外邦美学域内流行时，转逆成了本土自卑。直白地说就是“美不及人，才不及人，技不及人，……”。一个弱化、放弃甚至拒绝了对自我缺陷直面批判的精神群体，将势必呈现出虚华、伪饰、悲观，甚至忘本的群体精神面貌。

又鉴于美学进步及其发展，历来都是以个体性的天分或能力为其实践基础的，所以这就不得不看到艺术家特别是伟大艺术家对本邦及世界文明所负有无可推卸的使命与责任。

尊重艺术，就是尊重自我。尊重艺术家，就是尊重自我批判。某种意义上讲，这是所有本土文化的根脉所在。

先天的自然美是有自然自在自身的系统性和实在性所构成的美，是一种真实意义上的、非艺术性的美。后天的自然美，则是由人类理性关于先天的自然美的多种感受、见解、认识等所构成的，是一种精神上的、技能化的美。

艺术美和后天的自然美不同。后天的自然美是所有关于先天的自然美的集合化、全相位的统称。而艺术美，则是这种集合的各个不同的表达维度。艺术美在实际生活中，更多情况下是个性化的审美，是关于后天的自然美的个性觉悟。

鉴于现实中事物的离散化不完备性，人们在天性上是爱美的。一般条件下，艺术美源于个体，强化于群体，超越于现实，补偿于精神。

## 参考文献

- 1、《弧的原理》，作者：Frank Meng (美国)，现代教育出版社，2008.4，

ISBN: 9787801966339

2、《天堂之门和自我之路》，作者: 湖风, 东方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506033022

3、 [www.arcii.org](http://www.arcii.org)